

國立聯合大學

承攬作業環境危害告知單

承攬作業名稱	107~108 八甲污水處理廠代操作維護管理		
承攬廠商名稱	○○ 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國立聯合大學經辦單位依規定告知施工(作業)場所之工作環境、危害因素等， 同時請承攬商針對可能危害因素，應採取相對防範措施及管理。 經辦單位(使用或需求單位即為告知單位)：<u>環安衛中心</u>			
工作環境說明：(☆ 依作業環境說明可能危害：何處作業環境具有何危害) MBR吊掛作業：應注意墜落、崩塌、跌倒、物料掉落、溺水、與有害物接觸等危害 儀控檢測：應注意感電及火災等危害 欄污柵：應注意捲夾、被切割擦傷等危害 進流池：應注意中毒、缺氧、與有害物接觸、墜落、踩踏等危害 曝氣機：感電為害 污泥脫水機：被夾捲危害 車輛進出作業：交通事故危害			
可能危害：(請打勾，可複選)		敘述可能危害因素應採取職業安全衛生法之防範措施： (可參閱附錄)	
☒ 墜落、滾落 ☒ 崩(倒)塌 ☒ 跌倒 ☒ 被夾、被捲 ☒ 踩踏 ☐ 粉塵危害 ☒ 缺氧 ☐ 輻射暴露 ☐ 與高低溫接觸 ☒ 與有害物等接觸 ☐ 其他 ☒ 感電 ☒ 物料掉落 ☒ 衝撞、被撞 ☒ 被切割擦傷 ☒ 物體破裂 ☒ 火災 ☐ 爆炸 ☒ 交通事故 ☒ 溺水 ☒ 中毒		請參閱附件說明。	
應採取之防災措施：<u>○○○工程股份有限公司</u> 1. 為防止意外事故<u>股份有限公司</u> (以下簡稱承攬商)應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以下簡稱職安法)規定，指導工作人員執行相關工作，包括教育訓練、自動檢查、工作協調與施工方法告知事項等。另指定<u>張</u>為該工作場所負責人，擔任指揮及協調之工作並協助工作場所之巡視與其他為防止職業災害之必要事項。 2. <u>○○○工程股份有限公司</u> (承攬商)為使勞工免於發生職業災害，於設計、製造、輸入或施工規劃階段應實施風險評估；提供該項作業符合安全衛生之必要之設備或措施，包括勞動主管機關指定之機械、設備或器具，須於明顯處張貼安全標示；具有危險性之化學品，應予標示、製備清單及揭示安全資料表等措施。另訂定工作守則供工作者遵循並提供相關防護設備，供工作者使用。			

(續下頁)

3. 對於作業活動所需有儀器設備裝置、機械設備自動檢查、作業檢點、教育訓練、緊急應變等事宜，由 ○○○ 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承攬商) 應依職安法規定辦理，並提供各項紀錄影本，供本校備查。另對於機械之掃除、上油、檢查、修理或調整，有導致危害勞工之虞者，

應停止該機械運轉。

4. 為防止他人操作調整或檢查中之機械啟動裝置，○○○ 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承攬商) 應採上鎖或設置標示之措施。於機械設備檢查中發現有異常時，應即補修或採其他必要措施；包括須臨時拆除或使其暫時喪失效能之必要時，應顧及勞工身體或作業狀況，使其暫停工作或採其他必要措施，於原因消除後，應即恢復原狀。

以上事項均已告知承攬商並請承諾確實遵行，以維護勞工安全健康。

承攬商名稱：○○ 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請蓋公司大小章)

承攬商負責人：周 ○○

承攬商現場負責人簽名：陳 ○○



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2 日

附註：本告知事項由本校經辦單位及承攬商雙方各執一份，修改時並應再以書面為之；
承攬商簽署後，將影本一份送本校環安衛中心備查。

承攬商安全衛生承諾書

一、承攬商 ○○○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立書人)茲承攬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貴校)

107~108年12月污水處理廠代操作維護管理業務(工程)，業已與貴校相關業務(工程)之經管人

員於民國 107年 1月 2日會同立書人(或指派之人員) 陳○○，共赴本項承攬業務(工程)之施作現場，並詳細了解有關承攬業務(工程)內容、工作範圍、環境特性與潛在危害，知悉工作場所之安全衛生與環境保護等要求事宜。

二、立書人承諾於作業期間願意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環保法令及其他法律之規定，設置符合規定之必要安全衛生設備、措施及管理，並接受其檢查機構及貴校督導查核；如有重複發生情事，立書人願配合貴校要求停工並立即改善，對其疏忽而導致工期延誤，立書人願放棄先訴抗辯權。

三、立書人若就承攬工程之全部或一部分交付其他廠商再承攬，願意負責將上述規定事項告知再承攬人並要求其具名遵守之，同時將書面資料影本提供貴校留存或相關單位備查。

四、立書人若未遵守法令規定致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污染、災害事件，就其造成之傷亡損失機具設備損壞、公害賠償與各項罰鍰等費用概由立書人自行負擔，並附相關民事、刑事及行政疏失之責任，與貴校無關。

五、本承諾書簽署後，若日後貴校有修正承攬作業相關規定時，立書人亦同意承諾遵守。

此致

國立聯合大學

立書人(承攬商)

公司名稱: ○○○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周○○
(請蓋公司大小章)

地址: 台中市

統編: 89

中華民國 107年 1月 2日

